

燔祭—馨香的火祭

利未記 1:1-17

莊祖鯤 牧師

前言

《利未記》的書名是依據希臘文《七十士譯本》和拉丁文《武加大譯本》，主要內容是神教導祂的子民如何過聖潔的生活，彰顯神的聖潔(利 19:2; 10:10)。中文的「聖潔」包括「聖」與「潔」兩方面的意思。「聖」與「俗」相對，強調與世俗分別；「潔」則與「不潔」相對，強調純全、無瑕疵。

當以色列人出埃及之後第三個月，他們來到西乃山，在此他們紮營住了將近一年。其間摩西上山領受十誡，並且建立會幕。到第二年的二月底，他們才拔營離開西乃山。因此，在時間上、地理位置上，以及內容和文學體裁上，本書在摩西五經中都有獨特和承先啟後的角色。本書包含各種宗教禮儀的「宗教典章」(Ceremonial Laws)，和生活規範的「道德律」和「民法」(Civic Laws)。

I. 神設立獻祭的規範(1:1-2)

1. 耶和華呼喚摩西(1:1)

- 這是神第三次呼叫摩西，而這「會幕」是摩西與神相會的帳幕，是新建成的，取代了原先設在營外的臨時會幕(出 33:7-10)。

2. 獻供物的規範(1:2)

- 供物的希伯來文就是「各耳板」(可 7:11)，必須取自飼養的牲畜。

II. 燔祭的規則(1:3-17)

1. 獻牛為祭(1:3-9)

- 燔祭是最普遍的、最神聖的祭，是唯一必須完全燒在壇上的祭，也是三種志願獻上的馨香的火祭之一。這燔祭有贖罪和委身的涵義，因此獻祭者將手按在公牛頭上，有聯合與替代的意思。

2. 獻羊為祭(1:10-13)

- 若以公羊取代公牛為祭物，其儀式和規則是相似的。

3. 獻鳥為祭(1:14-17)

- 窮人則可以用鴿子或斑鳩取代牛羊為祭物(5:7)。

III. 屬靈真理的原則

- 雖然利未記所描述的是舊約時代的祭禮、律例和典章，但是正如希伯來書所說，這些都是「天上真聖所的影子」(來 9:24)，因此仍有許多寶貴的內在屬靈涵義，值得深思。
- 出埃及記 19:6 神宣告以色列人要歸祂作「祭司的國度、聖潔的子民」，因此神一路與以色列人同行。而會幕就是神的居所，也在那裏與摩西相會，宣告祂的諭旨。但當耶穌道成肉身時，祂「支搭帳棚在我們中間」(約 1:14 直譯)，與門徒同行。
- 其實歷代的先知已經明確地提醒我們：神所要的，並非牛羊等祭物，神所要的乃是我們的心，也就是要我們「行公義、好憐憫、謙卑地與神同行」(彌 6:8)。
- 燔祭的首要意義乃是為人贖罪，除去罪的刑罰，付出贖價。但是耶穌來親自捨身成為多人的贖價(可 10:45；賽 53:10)，這是個更美、更完全的贖罪祭(來 7:27; 9:36)。因此，舊約中每天早晚要獻的燔祭就此廢止了。
- 然而，保羅在羅馬書 12:1 所提到的將身體獻上當作「活祭」，也是以燔祭為背景的。換句話說，舊約燔祭在當代的另一層意義，就是要信徒毫無保留地、全心全意為神而活。

討論問題：

- 大衛在詩篇 51:16-17, 19 可以說深深體會燔祭的真義。請分享你的領受。
- 保羅勸勉我們要「獻上自己當作活祭」，你的回應為何？請分享。